

油尖旺區議會

資料文件

西九龍填海區南端臨時區內直升機場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各位議員，民航處計劃當延長西九龍臨時直升機場營運時間至晚上 9 時的試行期於 2004 年 12 月底屆滿後，批准該直升機場繼續維持營運時間至晚上 9 時的安排。

背景

2. 由於觀光航班甚受歡迎，爲了進一步向本地居民和遊客提供更多選擇，直升機場營運者港聯直升機有限公司(現已改名爲港聯航空有限公司)(港聯)向政府提出申請，將該臨時直升機場的營運時間延長 3 小時(即至晚上 9 時)，以便到港遊客及本地居民有機會在晚上乘坐直升機欣賞本港璀璨的夜景。有關申請獲准試行爲期 6 個月(即由 2004 年 7 月至 12 月底)，並已通過區議會文件編號 82/2004，告知油尖旺區議會。

試行期的實施情況

3. 在完成所有必須的準備以符合夜航的安全要求後，港聯於 2004 年 9 月中開始提供夜航服務。大部份夜航服務均在週末運作，試行期間週末平均每晚約有 6 個航班。在 2004 年 11 月，夜航直升機更成爲香港旅遊發展局籌辦的香港繽紛冬日節推廣項目之一，以突顯香港的吸引力，這個項目深受本

地居民和遊客歡迎。我們得悉香港旅遊發展局有意在來年繼續向海外客人推廣夜航服務。

4. 在試行期間，民航處一直嚴格監察直升機場和直升機的運作，認為它們符合所有相關的規管要求。至於環境方面，由於直升機場與區內已建設地區有相當距離(最接近的住宅樓宇距離直升機場多於 600 米)；加上直升機的航道完全位於海面上空，故此對附近居民可能造成的噪音影響已減至最低。夜航試行期間，直升機的運作並未造成噪音滋擾，民航處亦沒有收到任何關於直升機在該直升機場運作的噪音投訴。

延長營運時間的申請

5. 港聯申請在 2004 年 12 月底後維持該直升機場的營運時間至晚上九時。

6. 在檢討試行期的成效後，民航處打算批准延長西九龍直升機場營運時間至晚上 9 時。民航處將會繼續密切監察其運作情況。

民航處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